

证券代码：601816

证券简称：京沪高铁

公告编号：2025-025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截至2025年4月30日，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80,805,241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0.3682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5.72元/股，最低价为5.20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999,493,000.34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9日和2024年5月30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0亿元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。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.87元/股（含），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。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，即自2024年5月30日至2025年5月30日。

公司已于2024年6月28日实施完成2023年度利润分配（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1116元），根据回购股份方案，回购价

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5.87 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5.75 元/股（含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5 年 4 月，公司未回购股份。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 180,805,24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约为 0.3682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.72 元/股，最低价为 5.20 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 999,493,000.34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上述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8 日